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權、業務執行重點及進修情形

本公司於2019年5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鄭文濱副總擔任公司治理主管, 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,鄭副總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或 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主管職務經驗達3年以上。職權範圍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 股東會相關事宜、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、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、提 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、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。

◆2022年度業務執行重點如下:

- 1. 依法辦理董事會、股東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召集相關事宜
 - (1)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、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、議事手冊、年報、議事錄及辦理公告等相關事務。
 - (2)擬訂董事會議程於7日前通知董事,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,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,並於會後20日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。
 - (3)配合2022年6月10日董事任期屆滿改選,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,並協助各功能性委員會籌備會及各次會議召集。
 - (4)檢覈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,確保重大訊息內容之適法性及 正確性,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。

2.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

- (1)提醒董事權利義務、股權交易及防範內線交易等相關規範。
- (2)提供董事執行業務、公司經營及公司治理有關之法令遵循。
- 3. 安排董事進修,所有董事於2022年均符合「上市上櫃公司董事、監察人進修 推行要點」規定,續任者完成6小時,初任者完成12小時進修。
-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,並維持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溝通管 道暢通
 - (1)所有董事皆應可取得公司治理主管之協助,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 法令、規則均獲得遵守,並確保董事會成員之間及董事與經理部門之間資 訊交流良好。
 - (2)負責處理董事要求事項,並以即時有效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之原則,於30日 內儘速辦理。
 - (3)獨立董事依照公司治理實務守則,有與內部稽核主管或簽證會計師瞭解公司財務業務之需要時,協助安排相關會議。

◆2022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:

進修日期		主辦單位	課程名稱	進修時數	
起	訖	土州平征		進修时數	
2022/11/17	2022/11/17	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貨市場 發展基金會	2023經濟展望及產業趨勢	3	
2022/11/17	2022/11/17	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	循環與低碳創新所創造 的真實價值 - 看懂循環 經濟與治理	3	12
2022/11/23	2022/11/23	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	邁 向 淨 零 排 放 (Net-Zero)的碳管理趨勢與因應之道	3	
2022/11/23	2022/11/23	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	國際秩序變數與企業治 理因應	3	